方城县杨集镇人民政府2026年方城县杨集镇尹庄村龙王沟拦河坝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方城县杨集镇人民政府2026年方城县杨集镇尹庄村龙王沟拦河坝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10月2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方财磋商采购-2026-69

2、项目名称：方城县杨集镇人民政府2026年方城县杨集镇尹庄村龙王沟拦河坝建设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3855990.00元

最高限价：385599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方财磋商采购-2026-69-1	第1标段	3855990.00	3855990.00	是	385599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修建混凝土坝一座，坝高约8米，长约120米；大口井一座等；

5.2资金来源：乡村振兴专项资金；

5.3计划工期：90日历天；

5.4质量要求：达到国家或行业验收合格标准；

5.5建设地点：方城县杨集镇尹庄村；

5.6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1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90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2.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2.4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打印留存。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查询时间:本项目评标结束之前；**

3.7 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任项目经理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拟任技术负责人须具有水利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企业主要负责人、拟任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员应取得水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拟任本工程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专职安全员不得有在建工程，出具无在建工程承诺书（若承担的合同工程已完工或变更手续齐全以及其他符合规定情形的，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可视为无在建工程，开标后提供的材料一律不予认可）；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非法分包和转包；

3.9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注：1.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采购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负责人”。

2.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市场主体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市场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市场主体库信息原件。市场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与投标文件对应信息相一致，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 年 10 月 08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3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cn）；

3.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 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cn）。供应商须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网站“下载专区”中下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上传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本次磋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6 年 10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网站下载专区栏发布的“南阳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人）”。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cn）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温馨提示：

（1）本项目为电子评标项目，供应商需提供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专区”中下载。

（2）下载文件及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务必使用同一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在开标之前确保 CA 数字证书有效，且不能进行续费延期、更换或重新绑定等操作。若因 CA 数字证书问题、文件未及时下载或损坏丢失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前往现场参与投标。各供应商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0512-58188538。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因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 分钟内）无法及时解密，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

（4）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响应人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磋商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响应人及时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段内填报二次报价。二次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方城县杨集镇人民政府

地址：河南省方城县杨集镇大朱庄村大朱庄 999 号

联系人：赵海岩

联系方式：1763779711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鑫东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金水人才服务（青年创新创业）中心 7 楼 707、709 号

联系人：薛林可

联系方式：18836703677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海岩

联系方式：17637797117